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2026-004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月22日收到副总经理刘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刘景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刘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景	副总经理	2026年1月22日	2026年1月16日（注）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将相应顺延。相关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披露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3）。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景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景先生的工作已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对刘景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6-005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5月9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债、定向工具（PPN）、境外债券、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等在内的本外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债券简称：26华友钴业MTN002(科创债)，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额为5亿元人民币，期限为2年，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2.63%。

本期债券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

公司本期债券发行的具体情况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3.36	-	-2,817.96	2,77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38.51	-	-3,251.51	1,960.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	-0.11	0.11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是报告期内单项计提了大额坏账损失影响所致。

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理，已采取包括加强客户资信审查、优化销售回款政策、加大催收力度及法律手段在内的多项措施，积极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改善现金流状况。本次计提系基于当前情况下做出的审慎会计处理，旨在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定，铜加工核心产能与市场地位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管理层将持续关注市场变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优化客户结构，积极应对挑战，努力提升经营质量。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出让方”）保证向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晨股份”）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2026年1月22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82.85元/股。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82.85元/股，为晶晨股份询价转让定价日（即2026年1月22日）收盘价88.54元/股的93.57%。

（二）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的机构投资者家数为46家，涵盖了合格境外投资者、基金管理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等专业机构投资者。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的机构投资者合计有效认购股份数量为2,400.60万股，对应的有效认购倍数为1.83倍。

（三）本次询价转让拟转让股份已获全额认购，初步确定受让方为28家机构投资者，拟受让股份总数为13,100,000股。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及受让股数仅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28 证券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2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50%以上情形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000万元—9,000万元	盈利：2,049.5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41.56%—339.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6,750万元—8,750万元	盈利：1,855.2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63.83%—371.6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4元/股—0.18元/股	盈利：0.0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当前业绩变化是营销转型深化、品牌战略推进与产品复苏共同作用的结果。在核心产品销量回升、营销渠道优化等因素共同推动下，公司营业收入及综合毛利率均呈现较好恢复。尽管品牌建设投入短期内对利润带来一定影响，但公司整体营业利润仍实现积极改善，反映出营销变革与品牌建设已取得较好成效。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5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29 证券简称:东来技术 公告编号:2026-003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期间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815,348股。前述回购的股份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5年10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公司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按市场价格累计减持不超过1,204,788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形，公司将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026年1月22日，公司首次出售已回购股份275,4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减持成交均价为22.23元/股，减持成交金额为6,123,131.13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463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0.23%，现将有关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7,070,935股
持股比例	5.8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7,070,93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首次出售回购股份

股东名称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减持数量	275,463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22日-2026年1月2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75,463股
减持价格区间	21.98-22.44元/股
减持总金额	6,123,131.13元
减持比例	0.2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6,795,472股
当前持股比例	5.6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减持回购股份收回资金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补充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定，公司本次减持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20万股的除外；

4、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基于以上要求及市场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完成减持的情形。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将在本次减持期间内，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6-009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创投”）持有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或“公司”）股份93,483,5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3%。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披露了《大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上海创投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前提下，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总股本的1%，即6,261,453股。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创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上海创投通过大宗交易已累计减持中微公司股份6,261,453股，减持股份数量已达到中微公司股份总数的1%，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4.93%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3.93%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93,483,533股
持股比例	14.9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93,483,53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2月1日
减持数量	6,261,453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6日-2026年1月2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6,261,453股
减持价格区间	304.76-346.97元/股
减持总金额	2,062,701,493.86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87,222,08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3.93%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10000631558334A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年1月6日至2026年1月21日，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261,4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4.93%减少至13.93%，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3,483,533	14.93	87,222,080	13.93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请注明）	2026/1/6-2026/1/21	/
合计	93,483,533	14.93	87,222,080	13.93	--	--	--

注：上表数据如有差异，系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5%以上股东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2、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状态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6年1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其他电子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1月22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按照公司2026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及投资计划，为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高资金运营能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罗时华、邵兴祥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乔枫革先生因在公司连续任职届满六年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锋女士、吴德军先生、蔡永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补选王锋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补选吴德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补选蔡永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及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2月11日14:30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在武汉富力万达嘉华酒店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工作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证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预计2026年度将主要与下述单位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 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湖北联兴民爆器材经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联兴”)发生的民爆器材采购、销售。

2. 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摩根凯龙(荆门)热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凯龙”)发生的销售水电、薄膜袋/纸箱、租赁及劳务等。

3. 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湖北泽弘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弘气体”)发生的采购/销售气体、水电及租赁等。

4. 公司(含分子公司)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产业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的销售石料、水电，煤炭、零星设备采购、房屋租赁、工程施工等，其中与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荆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的交易单独列示。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切实维护本公司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人(含分子公司)	关联交易类别/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不超过)	2025年发生金额
湖北联兴	采购民爆器材	市场定价	2,000	254.59
湖北联兴	销售民爆器材	市场定价	35,000	13,441.55
摩根凯龙	劳务/水电/包装品等	市场定价	400	103.72
泽弘气体	采购气体	市场定价	1,000	-
	销售气体/水电/租赁等			180.83
中荆控股及下属公司	销售石料/水电等	市场定价	7,000	28.40
	租赁土地、采购煤炭等			8.85
长江产业集团及其他下属公司	零星设备采购、房屋租赁、工程施工等	市场定价	3,600	15.38
合计			49,000	14,033.32

注：

1. 鉴于公司2026年初至披露时，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大（预计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披露标准）且统计困难，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对2026年初至披露时与上述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

2. 2025年发生金额为未经审计数据。

3. 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4. 因关联人数量众多，公司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单独列示上述信息，其他关联人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湖北联兴	采购民爆器材	254.59	2,000	0.19%		巨潮资讯网2025-026
湖北联兴	销售民爆器材	13,441.55	35,000	3.81%		巨潮资讯网2025-026
摩根凯龙	水电/劳务/销售包装品等	103.72	400	1.16%		巨潮资讯网2025-026
泽弘气体	采购气体/租赁	180.83	1,000	2.02%		巨潮资讯网2025-026
泽弘气体	销售气体/水电/租赁等					
中荆控股及下属公司	租赁土地	28.40	2,000	0.32%		巨潮资讯网2025-026
中荆控股及下属公司	销售水电、石料等	8.85		0.10%		
长江产业集团及其他下属公司	租赁等	15.38	1,200	0.17%		总经理办公会
合计		14,033.32	41,6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签署合同的上限金额，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系市场需求、价格发生变化或关联方内部运营调整等原因，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影响，公司将继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效率和质量。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湖北联兴

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邵兴祥兼任湖北联兴副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向成

注册资本：2,979.49万元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105号

经营范围：民爆器材的销售及咨询服务(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8,761.33万元，净资产4,912.09万元；2025年度，湖北联兴实现营业总收入76,284.43万元，净利润437.5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2. 摩根凯龙

关联关系：目前，本公司持有摩根凯龙30%股权，董事邵兴祥先生兼任摩根凯龙副董事长，董事长罗时华先生兼任摩根凯龙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Lan Keith Arber

注册资本：4,345万元

住所：荆门市泉口路20-1号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有隔热、耐火性能的纤维制品(包括纸、异形、砌块、墙板类产品)，本企业相关设备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项目、技术除外)，以及非标设备和配件的制作。(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4,425.65万元，净资产10,212.30万元；2025年度，摩根凯龙实现营业总收入19,503.47万元，净利润3,685.8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3. 泽弘气体

关联关系：目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泽弘气体30%股权，董事长罗时华先生兼任泽弘气体董事，副总经理刘哲先生兼任泽弘气体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何兴平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钟祥市双河镇官冲村5组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895.12万元，净资产722.29万元；2025年度，泽弘气体实现营业总收入244.54万元，净利润-115.6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经查询，上述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长江产业集团

长江产业集团目前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黎苑楚

注册资本：325,050万元人民币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82号洪广宝座11-12楼

经营范围：对湖北长江经济带新兴产业和基础设施、汽车、石油化工、电子信息产业的投资；风险投资、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科技工业园区建设；土地开发及整理；房地产开发；工业设备及房屋租赁（以上项目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经营的除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长江产业集团的总资产2,746.17亿元，净资产1,150.08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5. 中荆控股

中荆控股目前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肖为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住所：荆门漳河新区天山路1号(国华汇金中心1幢8楼)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及管理，对农林牧渔业、制造业、采矿业、电力热力供应业、建筑业、金融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项目投资及管理，短期财务性投资，资本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荆控股的总资产1,946,980万元，净资产638,823万元；2025年度，中荆控股实现营业总收入749,898万元，净利润40,12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按次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含分子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公司生产或经营的各种产品、商品的关联交易主要是销售民爆器材等系列产品，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也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需求。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分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及分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与议案所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系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要，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为市场价格，作价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该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另提醒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及 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乔枫革先生的书面离任文件。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独立董事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乔枫革先生已向董事会申请离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离任后，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乔枫革先生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乔枫革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乔枫革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乔枫革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对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乔枫革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锋女士、吴德军先生、蔡永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的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以上提名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德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锋女士、蔡永华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独立董事离任申请；
2.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附：候选人简历

1. 王锋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中共党员，天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在兴山县职教中心、湖北诚业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为北京市京师（武汉）律师事务所联合创始人、矿产与能源法律事务部主任，兼任中国矿业联合会法律专业委员会理事、武汉市律师协会理事，湖北省律师协会环境、资源、能源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等职。

王锋女士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属于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2. 吴德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生，中共党员，管理学（会计学）博士。曾在中国银行新乡分行工作。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环境资源会计研究中心执行主任，财政部第四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教育部国家级一流课程负责人，教育部国家级规划教材副主编，香港大学访问学者等职。同时还兼任麦捷科技（300319）、福星股份（000926）独立董事。

吴德军先生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